

世界文学大师笔下的

儿童故事



The Children Stories by
The World Great Writers

赵杰 〇 编

莫伯桑 维克多·雨果 海明威
列夫·托尔斯泰 杰克·伦敦
泰戈尔 契诃夫 川端康成 高尔基

“名家齐聚，欣赏最优美的儿童故事”

京华出版社

文学大师笔下的儿童 故事

赵杰 著

京华出版社

目 录

猎熊的孩子.....	3
好狮子	9
镇上来了马戏团.....	12
西蒙的爸爸.....	20
最后一课.....	25
法兰西小英雄.....	28
凡卡	43
渴睡	46
穷人	50
鲨鱼	53
小鹌鹑	54
小哥俩探险记.....	57
亚特拉斯船长、米迦、小混混儿瓦希卡和一只猫.....	68
男孩子	72
佩佩	75
诺言	78
喀布尔人.....	82
弟弟的秘密.....	89
班长的侦察.....	95
红发小孩.....	101
音乐迷扬科.....	108
六个孩子的故事.....	113

猎熊的孩子

〔美国〕杰克·伦敦

作者简介

杰克·伦敦（1876-1916），生于美国一个破产农民家庭，从小卖苦力为生，做过报童、装卸工，长大后当过水手、工人。因在阿拉斯加淘金而得了坏血症，从此埋头读书写作。逐渐因《野性的呼唤》、《白牙》等小说的发表而名噪一时。1904年，发表长篇小说《海狼》，描写人类兽性般的残忍和利己主义，同时表达了作者“适者生存”的社会进化论思想。1909年发表自传长篇小说《马丁·伊登》，描写劳动者出身的作家因理想破灭而投海自杀，预示着作者本人的不幸结局。创作后期，杰克·伦敦逐渐脱离社会，转而追求个人享受。1916年，在极度的精神苦闷与空虚中服毒自杀。

代表作品有：《北方故事》（1900-1902）

《深渊中的人们》（1903）

《海狼》（1904）

《铁蹄》（1908）

《马丁·伊登》（1909）

《一块排骨》（1911）

《野性的呼唤》、《在甲板的天篷下面》等等

共计 19 部长篇小说，150 多篇短篇小说，3 部剧本。

从前有一个叫做吉塞的人，住在紧靠北冰洋的岸边。作为一族人的领袖，他安安静静地生活了许多年。在他死后的很多年，他的名字，依然流传在人们中间，受着人民的敬爱。因为他生活的时代离现在太久了，所以他的名字只有老人们才记得起来。对于他的名字和生平事业的传说，是老人们年轻时从自己的祖父们那里听来的。现在，他们讲述给年轻的一代，而这年轻的一代到了老时，也会讲传给自己的孩子们、孙子们和曾孙们听，故事就这样一直流传着，直到时间的尽头。

漫长冬季的黑暗来临时，在冰封的平原上，北风怒吼，空中飘着白色的雪片，在没有人敢把头探出来的时候，人们便聚拢在一起，听着关于吉塞的故事，关于一个生活在最穷苦的冰屋（用冰块盖成的圆的小屋子）里的小孩子，后来成为第一流人物，成为自己一族人的坚强的族长的故事。

传说中的吉塞，是一个强健、机灵和有力气的孩子，他已经看见了十三回太阳，这在北极地区是这样计算时间的（在寒带地方，有半年的时间都是白昼，接着便是半年时间的黑夜，因此看见十三回太阳，也就是活了十三岁），因为每到冬天，太阳便离开了，使大地陷在黑暗里，到第二年又生出了新的太阳，才重新温暖起来，人们才能彼此看得见了。

吉塞的父亲是一个勇敢的猎人。可在饥荒的时候，他遇到了死亡，那时候，他想拯救自己一族人的性命，便和一只巨大的白熊单独搏斗，就是在这场不平等的搏斗里，可怕的野兽折断了他的骨头。村里的居民却因此得救了，因为白熊也死了，它的身上有许多的肉。

这个勇敢的猎人只有一个独生子，就是吉塞。父亲死后，他便和母亲过活。人们的记忆是短暂的，他们很快地忘掉了一切，忘掉了他父亲的功绩。吉塞的母亲是个女人，他还是个小孩子，所以大家到后来也把他们忘掉了，于是他们便陷入了穷困，住在村中最坏的一所冰屋里了。

可有一天晚上，就在族长克劳斯·克文的一间宽大的冰屋里的会议上，吉塞突然表现了他的血管里流着怎样的血，像成年男人一样，他十分尊严地站着，在喧哗和争吵声中等待着肃静。

“说老实话，”他说，“我和我的母亲获得了我们的那份肉，但那份肉常常是又老又硬，而且里面的骨头也太多了。”

年轻而气盛的猎人们，以及白发的和正经的猎人们，都呆住了。这事可真是闻所未闻！一个小孩子，居然敢说大人一般的话，这些话还相当无礼，并且是当着他们的面说出来的。

可吉塞仍旧沉静而坚决地说道：

“我敢这么说话，是因为我知道我的父亲巴克是一个伟大的猎手。大家都知道，巴克打猎带回来的肉，比两个最机灵的猎人的还要多，而且他还亲手帮着分配肉，也亲自监视，即使是最老的老头儿或者是最衰弱的老太婆，也能得到公平的一份。”

“他真是欠揍！”男人们喊起来了，“他还没有长大到了可以跟白头发的大人们说这种话的时候哩！把这个小孩子赶出去！打发这小子去睡觉吧！”

吉塞平静地等待着这一阵风暴过去。

“你有妻子，乌戈·格鲁克，你可以替她讲话的；你也一样，玛苏克，你还有母亲，你也可以替她俩讲话。但我母亲除了我以外，没有什么人，所以我才要对你们说：‘巴克是一个太热心的猎人，所以他才丧了命；因此，如果这一族里有肉的话，他的妻子——艾吉加，和他的儿子——我，两个人都应该得到足够的肉，这才算公平。我，巴克的儿子，吉塞，话说完了。’”

他坐了下来，留心听着人们忿怒的叫喊声。

“你个小娃子敢在会议上乱讲话！”老头子乌戈·格鲁克叫喊着。

“这不像话，这么个小孩子，竟然教训起我们来了？”玛苏克大声责问道：“难道我一个成年人，还得忍受一个小娃娃，一只想吃肉的小狗的嘲笑吗？”

他们的忿怒发作得越来越厉害了。他们叫喊着，要他去睡觉，威胁他说一点肉也不分给他了，还警告他，说要结结实实地打他一顿，因为他太没有礼貌了。吉塞的眼里喷着怒火，血液冲上了脸庞。听到嘲笑和威吓，他从座位上跳起来。

“你们听我说！大人们！”他喊着。“以后，在你们的会议上，我决不再说什么话了。除非你们这些男人，亲自到我这里来，并且请求我说‘吉塞，你最好把你的话说给我们听呀！我们大家在这里请求你，因为我们都希望听你说呀！’这些话时，我不会再说什么了。你们大家都记住，这是我最后的话。我的父亲巴克，他是一个伟大的猎手。我呢，是他的儿子，我也要去打猎，而且要自己猎取肉吃。请大家记住，从此以后，我打猎得来的肉，会非常公平地分配。没有一个无依无靠的孩子，或者一个寡妇，会因为分不到肉而在夜里哭泣，而强壮的男子们，也不会再因为吃得太多而呻吟。那些吃着别人口粮的强壮人，将来总有一天会觉得羞耻的。我，吉塞，我的话说完了。”

当他咬紧牙齿，不向左右看一眼，走出冰屋时，人们都用轻蔑的眼光盯住他，嘲笑的话语也跟他背后发出。

第二天，他沿着海岸，向紧靠着冰和陆地交接的边地出发了。那些看见他的人，注意到他带了他的弓和一大把用尖锐的兽骨做成尖头的箭，背上背着他父亲打猎用的长矛，出发了。这一点，引起了不少议论和嘲笑。自古以来，这都是前所未见的事。这么一点儿大的小孩子，是从来都不可能去打猎的，可你们瞧呀！这个小子，却单独一个人出发了。人们摇摇头，并且预言说，这是不会有好结果的。妇女们同情地望着艾吉加，她的脸严肃而略带忧伤。

她们安慰她说：“他很快就要回来的！”

“让他去试试吧，这对他是个很好的教训！”猎人们说道，“他在那儿不会打很久的猎的。但他会因此规矩起来，说起话来也就会平心静气了。”

可是，一天又一天过去了，到了第三天，起了强烈的大风雪，但还是不见吉塞的踪影。艾吉加拉着自己的头发，用煤烟抹着脸，发泄着自己的愁苦。

妇女们责难男子们，斥责着他们，因为他们这样对待小孩子，简直是逼他去送死。男子们默默地倾听着责难，打算一等到风雪静下来时，就去寻找孩子的尸体。

可是，第二天一大早儿，吉塞回到了村里。但他不是带着羞耻的脸色回来的，他的肩头挂着肉。他神气地走着，他的话听起来也显得很骄傲、很威风：

“爷们儿们，快带了狗和雪橇，顺着我的脚印去追吧，”他说。“不过，你们得走一整天。那边，在冰上，有许多的肉正在等候着我们，一只母熊和两只个头很大的小熊。”

艾吉加快乐得几乎要哭出来，而他却像大人一般，回答着她的大声的哭诉。

“好啦！艾吉加妈妈！”他说，“我们去吃东西吧，吃了东西要睡觉，我累了。”

然后，他走进冰屋，吃了一个饱。然后睡下，一睡就睡了二十小时，才醒过来。

起初没人相信他，他的话引起了不少人的怀疑和争论：猎白熊，这可是一件危险的事，更何况打带着小熊的母熊的猎人，要冒三倍的危险。无论如何，男人们也不能相信，吉塞这个小孩子能够一个人完成这种奇迹。但是女人们再三说，新鲜的小熊肉，他已经真地带回来了，这是反驳一切怀疑的最有力的证据。最后，他们还是聚集起来出发了，不过嘴里总是叨咕着，彼此生气地议论着，认为这孩子就是真地会干出这样的事情，他也不会想到把熊的尸体用刀子分割开来。然而这种工作，是应该在打死野兽后立刻就动手做的。如果不这样，兽肉一冻硬了，即使最锋利的刀，也会因割挖而折断的。更何况，要把三百多磅重的冻僵的尸体，搁在雪橇上，并且在不平的冰上拖着走路，是一件很困难的事。但是，当他们到了那地点时，他们看到，吉塞不但打死了大熊和小熊——这是他们在最后的一刻还怀疑着的，并且还按照一切打猎的规矩，挖清了它们内脏，把每只熊分成了四块。

就这样，吉塞开始了谜一样的生活，随着日子一天天地过去，围绕着他的猜测也渐渐多了起来。吉塞第二次出去打猎时，打死了一只年轻的熊。又下一次，打死了一只大公熊和一只母熊。平时他出去三四天，但有时他到雪原上，一去就是整个星期。如果猎人中有人要跟他一起去时，他总是拒绝，这一点大家都觉得奇怪。“他到底怎么做的啊？”他们互相议论着，“他甚至连狗都不带，可狗是打猎最好的助手呀！”

有一回，克劳斯·克文决定问问他：“你为什么只打熊？”

于是，吉塞很小心地回答他说：“因为熊的肉最多呀，大家都知道。”

但在村子里，人们开始谈论魔力了。

“一定有鬼神在帮他的忙。”有些嫉妒的人再三地这么说，“所以他打猎总是这么成功，如果没有鬼神帮助他，谁能办得到呢？”

“恐怕这不是一个坏的鬼神，而是好的鬼神吧？”另外一些人提出了相反的意见。“他的父亲是一个伟大的猎人，大家都知道。或许可以这么说：是他父亲的魂灵在帮着他打猎，教他忍耐、灵敏和技巧。可关于这样的事，谁能知道呢？”

可不管怎么说，每次打猎，吉塞总是非常成功。在村子里，那些不熟练的和不成功猎人，已经不止一次地分到他的猎物了。说到分配的事情，他总是很公平的。和从前他的父亲一样，吉塞总是严正地监视着，使最年老的老人和最衰弱的老妇人，都能获得公平的一份肉。自己留下来的那份，也不会超过他所必需的。人们不但开始对他表示尊敬，并且还带了些虔诚的恐惧心理，许多人就开始说，在老克劳斯·克文以后，最好能选他当领袖。他的功绩这样大，所以大家都在盼望他几时能够出席会议了。可是他没有出席。不过，要去请他出席，大家又怕难为情。

“我想为自己盖一所新的冰屋，”有一次，吉塞对克劳斯·克文和另外一些猎人说，“我希望我们有一所大的冰屋，这样我和母亲艾吉加便可以宽敞和舒服地生活了。”

他们正经地回答：“没问题，这是好事呀。”

“可我的事情是打猎，打猎占了我全部的时间，我没有时间做这件事。我觉得如果我们村子里的男人们和女人们来替我盖一所冰屋，也是合乎道理的，因为他们吃着我打猎得来的肉呢。”

于是，大家给他盖起了一所宽敞的冰屋，这屋子甚至比克劳斯·克文的屋子还要宽大。母亲和吉塞搬进了新家，这可是在巴克死后，艾吉加第一次过上满意的生活。艾吉加，这个以这么多杰出的功绩出了名的猎人的母亲，不但在物质上是富裕的，同时也变成了小村里的第一夫人。妇女们都到她那里来听她的劝告，并且当她们中间发生争执，或是和丈夫口角的时候，她们也引述她的聪明的话。

吉塞的神奇打猎的秘密，仍旧使大家感到惊奇，人们喜欢拿这件事作为谈资。有一次，乌戈·格鲁克当面责问吉塞的魔法了。

“大家都在说你，”乌戈·格鲁克恶意地对他说，“你跟鬼神们来往，在打猎时它们帮助着你的。”

“你从哪里知道我是靠魔法的？”吉塞反驳他说，“难道我带了坏的肉来吗？难道村里有人因为吃了肉而害病吗？也许这只是你的捏造，只是因为你妒忌了吧？”

乌戈·格鲁克只好羞惭地走开了，妇女们望着他的后背笑了起来。

于是有一天晚上，在会议上，经过了长时间的争论以后，大家决定派几名探子跟随着吉塞，去察看他到底是怎样打猎的。当吉塞下一次出发打猎时，比姆和鲍恩，两个在全村中最年轻和最精干的猎人，竭力不使吉塞察觉到，小心地跟着他。这一去，五天后他们才回来，他们都是一脸的惊奇，一看就知道，他们很想赶快把所看到的一切，一古脑儿地讲给大家听。

人们在克劳斯·克文的屋子里召开了紧急会议，比姆便开口说：

“爷们儿们！”他开始说，“按照你们所命令的，我们跟着吉塞的足迹出发了。他没法觉察到我们，因为我们走得十分小心。第一天，才走了一半的路程，他就遇见了一只大的母熊，那是一只极大的熊……”

“不可能有比它更大的熊了，”鲍恩打断了他的话，继续往下说，“可是那只熊一点也不想打架。它掉转身体，静静地在冰上走着。我们躲在岸上的岩石中间，但我们全都看得很清楚，因为熊一直向我们走过来，吉塞一点儿都不害怕，在它背后跟着。他轻声地咒骂着那只熊，向它挥舞着手，并开始可怕地叫喊着。那只熊终于生气起来。两只脚直立起来，吼叫着。但吉塞一直向它走过去。”

“没错，”比姆抢着说，“吉塞面对着熊走过去，于是那熊便向他扑过去，这时吉塞跑开了，当他跑的时候，从身上掉下一个小圆球。那熊站定了，嗅了嗅圆球，就吞下去；吉塞仍旧跑着，把一些小圆球抛在冰上。熊在他后面走，把那些圆球都吞了下去。”

这时，从四面八方传来了怀疑的呼声，乌戈·格鲁克向大家宣布说，这样的故事是绝不能使人相信的。

比姆说道：“这是我们亲眼看见的。”

“没错，就是我们亲眼看见的，”鲍恩接着说。真的是这样，后来，那熊忽然全身直立起来，张着大嘴怒吼着，开始用前掌拍自己的胸口，又向空中挥舞着。吉塞老是在冰上跑着，但这时熊已经全不注意他了。它只是注意着自己的不幸，因为这些小圆球在撕裂它的五脏啦！

“对的。它们在咬着自己的五脏，”比姆接着说，“因为它用脚抓着自己，在冰上翻滚着，跳跃着，好像小熊在专心做游戏似的。不过，看它那个呻吟和呼号的样子，就可以知道这不可能是在做游戏，而是可怕的痛苦在作怪，我这辈子可从来没有看见过这样的事！”

“就是，我们从来没有看见过这样的事，”鲍恩抢着说下去，“那么大一头熊！”

乌戈·格鲁克说：“这应该是魔法！”

“这我可不知道，”鲍恩说，“我只是将我亲眼所看见的事告诉你们。过了一会儿，那只熊忽然没有劲了。要知道它是这么大个儿，这么笨重的，可是用劲折腾着。于是它便沿着海

岸蹒跚着，头静静地向左右摆动。有时它坐了下来，马上又重新可怜地呻吟着号叫起来。吉塞跟在它背后，我们跟在吉塞的背后。就这么着，我们走了一整天，又接着走了整整三天。那熊越来越衰弱了，仍旧不断地因为痛苦而哀号着。”

“这肯定是魔法！”乌戈·格鲁克喊道，“一看就知道这是魔法呀！”

“也许……”

比姆截断了鲍恩的话，开始接着说道：

“那蹒跚着的熊糊里糊涂的，一忽儿前进，一忽儿倒退，在自己走过的路上打转，最后，到了离吉塞第一次遇到它不远的那块地方。不过这时它已经半死不活的了，几乎不能动弹了。这时吉塞便走近它，把它打死了。”

“然后呢？”克劳斯·克文问道。

“然后，我们看他在剥那只熊的皮，就跑回来了，想赶快告诉你们吉塞打猎的情形。”

大熊猫的尸体，是妇女们在天快黑时用雪橇运回来的，男子们仍旧坐着，议论着。

吉塞刚跨进自己冰屋的门口，就有人请他去出席会议了。但他却回答说，他肚子饿了，累了，想在家休息一会儿，他的冰屋又舒服，又宽大，足可以容纳所有的人。

大家是多么地好奇呀，所以，所有参加会议的人，由克劳斯·克文带头，都不约而同地像一个人似地站了起来，走进了吉塞的冰屋。吉塞正坐在家里吃饭，打猎后的饥饿与疲劳都还没有消除，但是他还是恭恭敬敬地接待着他们，遵照着年长者的规矩，请每个人都坐下来。艾吉加心里充满了得意的感觉，反倒为这些光荣，有些张皇失措起来，但吉塞仍然十分地镇静。

克劳斯·克文再述了比姆和鲍恩的话，然后对吉塞既严厉又含蓄地说道：

“吉塞，我们等着呢，跟我们讲讲你是怎样猎熊的吧。我看还是你自己承认吧，你有没有使用魔法？”

吉塞看着他，笑了起来。

“嗨，克劳斯·克文！”他说。“一个小孩子，怎么可能懂得魔法呢！这是他能干的事儿吗？这种事我可是一点也不懂。我不过是想出了一种可以省劲地杀死白熊的办法罢了。就这样，这不是靠魔法做到的，而是依靠智慧。”

“谁都能够那样做么？”

“每个人都能够。”

接着来是一阵长长的沉默。男人们莫名其妙地互相对望着，吉塞却毫不在意地继续吃着自己的饭。

终于，克劳斯·克文坚决地问道：“能向我们揭开这个秘密吗？”

“好吧，我就揭开这个秘密给你们看看。”

于是，吉塞吸干净一块骨头的骨髓，站起来说：

“这很简单，瞧吧！”

他拿了一条细细的鲸鱼须，展示给大家看。须子的两头磨得像针一般地尖利。吉塞小心地把鲸须弯成了一个小圆圈，这样，便完全可以握在拳头里了。然后他突然放开了手，鲸须一下子就伸直了！吉塞拿了一小块鲸油。

“喏，”他说，“你拿一块鲸油，把它捏出一个小洞，然后把紧紧弯曲着的尖利的鲸须，塞进在这个洞里，再用一块鲸油封牢。然后拿到外面一冻，就成了一个冰冻的小球。熊吞了这种小球，鲸油就会慢慢地融化，鲸须就会在它的肚子里伸直，熊就受不了了。在它十分难受的时候，你就可以走近它，用矛杀死它，就这么简单。”

“呀，哎！”乌戈·格鲁克说。

“哎，呀！”克劳斯·克文说。

紧接着，大家都充分地表示了各自的感受，彼此也都明白了。

这就是古时候在北冰洋岸边生活过的吉塞的故事。因为他用智慧，而不是用魔法来帮助自己，所以原本是一个穷困的冰屋的苦孩子，一下变成了村中的首脑，在他长久的一生里，使他的一族人享受到安宁，没有无依无靠的孩子们，没有一个寡妇，会因得不到肉吃而在夜里哭泣起来。

作者趣闻

杰克·伦敦的百宝囊

杰克·伦敦的家里有点奇怪：床头上、衣架上、镜子上、柜橱上、窗帘上、墙上……到处贴满了形式不一的小纸条。

这些小纸条是用来装饰房间的么？

事实上，这些小纸条上写满了他搜集来的各种材料：好词，奇妙的比喻等等，五花八门。

早晨起床后，他一边穿衣服，一边阅读墙上的小纸条；刮脸时，他要阅读镜子上的小纸条；在房间里踱步时，则在回忆小纸条上的内容；睡觉前，还要默念几遍贴在床头的小纸条。外出时，他会把小纸条装在衣袋里，一有空闲就随时随地掏出来看一看。

他之所以能够写出了那么多的著作，很大原因是他有了这样一个百宝囊。

好狮子

[美国]海明威

作者简介

海明威（1899-1961），小说家。生于美国乡村医生家，从小喜欢钓鱼、打猎、音乐和绘画。第一次世界大战时期，曾作为红十字会车队司机参战，之后长期担任驻欧洲的记者，并以记者身份参加过第二次世界大战和西班牙内战。于 1954 年获诺贝尔文学奖。他简约有力的文体和多种现代派手法的出色运用，在美国文学中引起了一场“文学革命”，影响了许多欧美作家。

他晚年疾病缠身，经多次医治无效，最终自杀身亡。

代表作品有：《太阳照样升起》（1927）、《永别了，武器》（1927）成为表现美国“迷惘的一代”的主要代表作。

剧本《第五纵队》（1938）

长篇小说《丧钟为谁而鸣》（1940）

《老人与海》（1950）。

从前，有一头好狮子，跟别的狮子一起在非洲过活。别的狮子都是坏狮子，每天吃角马，吃斑马，吃各种各样的羚羊。有时这些坏狮子甚至还吃人。吃恩布卢人，吃斯瓦希里人，吃万多罗博人，并特别喜欢吃印度商人。因为印度商人个个身肥体壮，很对狮子的口味。

但是，这头因为生性善良而惹得我们喜爱的狮子，背上竟生着翅膀。就因为它背上长着翅膀，别的狮子都要拿它寻开心。

“看！它背上还长着翅膀呢。”它们总爱这样说，说完了，大家就都哈哈大笑。

“看！它吃的是什麼玩意儿呀。”它们还常常这样说，好狮子因为生性善良，而只会吃意大利面条和蒜味明虾。

坏狮子们哈哈大笑，又特意吃了一个印度商人。那些母狮子则是在喝印度商人的血，好像大猫一般，舌头舐得哗哗直响。坏狮子们只偶尔停下来，对好狮子的翅膀咆哮一通，并对它狞笑或者狂笑一阵。它们都是心眼儿歹毒很坏的狮子。

可好狮子却把翅膀收拢了，蹲在那里，彬彬有礼地问，它一向不喝印度商人的血，只喝内格罗尼或亚美利加诺酒。有一天，坏狮子们逮到了马萨伊人的八头牲畜，好狮子却坚决不肯吃它们，只吃了些意大利干制面条，喝了杯波莫多罗酒。

这么一来，那些坏心眼儿的狮子就被惹得大冒其火了，其中的一头母狮心眼儿最坏，它的胡须上沾着印度商人的血，把脸就着草地怎么擦也擦不掉，当下说道：“你算是什么东西，自以为比我们都要强上好多倍？你是哪儿来的，你到这儿到底干什么来了？你这头吃面条的狮子？”它对着好狮子一阵咆哮，那些坏狮子也跟着一起怒吼，一点笑声也没有了。

“我爸爸，我爸爸住在一个城市里，站在钟楼底下，脚下有成千只鸽子，都是它的臣民。这些鸽子一飞起来，哗啦啦响成一片，就像一条奔腾的河流。我爸爸所在的那个城里，皇宫宝殿比整个非洲还多。我爸爸的对面就有四尊大铜马，尊尊都是一足腾空的姿势，因为它们见了我爸爸都感到害怕。”

“在我爸爸住的那个城市里，人们不是步行就是乘船，真的马儿是决不敢进城的，因为都怕我爸爸。”

“你爸爸是一只魔头飞狮。”那头坏母狮舔了舔胡须，说道。

“你吹牛，”一头坏狮子说。“哪有这样的城市啊。”

“给我来一块印度商人肉，”另外有头很坏的狮子说。“这些马萨伊人的牲口刚宰，还不好吃。”

“吹牛，你真不要脸，你这鹰头飞狮的崽子，”那头心眼儿最坏的母狮说。“倒不如我咬死了你，把你连翅膀一块儿都给吃了。”

好狮子这下可吓坏了，因为它看见那头母狮子瞪着黄眼睛，尾巴上下甩动，胡须上的血都凝成了块，它还闻到母狮嘴里喷出一股好难闻的气味，因为母狮是从来不刷牙的。那母狮的脚爪下还按着几块不新鲜的印度商人肉。

“还是别把我咬死吧，”好狮子说。“我说的全都是事实，我爸爸是一头尊贵的狮子，一向受大家敬重。”

就在这时，那头坏母狮立即向它扑了过来。可是它一扑楞翅膀，飞上了天，在那群坏狮子的头顶上打了个盘旋，那群坏狮子都大瞪着双眼，望着它狂吼。它朝下看着，心想：“这帮狮子可真野蛮。”

它又在那群坏狮子头上打了个盘旋，这一来它们就吼得更凶了。然后它又突然来了个低飞，好看清那头坏母狮眼睛里的表情。那头坏母狮用后腿一蹲站了起来，想用前爪把它抓住，可还是够不到它。好狮子说了句：“Adios（再见，西班牙语）”，它说一口漂亮的西班牙语，因为它是一头有文化修养的狮子。接着，他又用规范的法语向大家大声呼喊：“Aurevoir（再见，法语）”。

那群坏狮子只能用非洲的狮子语向它大吼大叫。

于是，好狮子就打着盘旋，愈飞愈高，向威尼斯飞去。它降落在威尼斯的广场上，大家见了它都挺高兴的。它飞起来亲了亲爸爸的两颊，看见大教堂比肥皂泡还美，看见那些铜马依然扬起了蹄子。钟楼还在老地方，鸽子都回巢去准备夜宿了。

“非洲如何？”爸爸问它。

“野蛮，很野蛮，爸爸。”好狮子回答说。

“现在，咱们这儿有夜明灯了。”它的爸爸说。

“我瞧见了。”好狮子的答话完全是一副孝顺儿子的口吻。

“我的眼睛可有点受不了。”它的爸爸悄悄对它说。“现在，你想去哪里？孩子。”

“哈瑞的酒吧。”好狮子说。

“代我向西吉亚尼问候，对他说我的账我稍过几天就去付清。”它的爸爸说。

“好的，爸爸。”说完，好狮子就轻轻飞到地上，改用四足走到哈利的酒吧。

西吉亚尼的酒吧一切都如故。它的老朋友都在。可是它去了趟非洲，回来后自己倒有点不一样了。

“爵爷，来杯内格罗尼吗？”西吉亚尼先生问。

可是从老远的非洲飞回来的好狮子，毕竟在非洲待过，它已经不一样了。

“你们这儿有印度商人三明治吗？”他问西吉亚尼。

“没有，但我可以代办。”西吉亚尼回答。

“你派人去办吧，先给我来一杯干马蒂尼。”它又补上一句：“要用格丹金酒做。”

“好嘞，”西奇里阿尼说。“就按您的吩咐。”

好狮子这才回过头来，看了看这满店的高尚的人们，意识到自己又回到了家乡，可也到底出外开过眼界了。它心里高兴极了。

作者趣闻

刮地皮

有一天，海明威在散步的时候遇到了一位富翁。

这位富翁吝啬、贪婪，为谋取财富不择手段。他知道海明威的名气很大，说不定连签名

都会很值钱的。于是，富翁笑着问：

“海明威先生，久闻您的大名，真是相见恨晚。我可是您的最忠实的读者，请问，您是否愿意给我签个名呢？我知道，您对读者是最慷慨的了，我想您是不会拒绝我的请求的吧？”

海明威深知这个富翁的为人，对他很不屑，可又不好意思当面拒绝，就用手杖在地上写下了自己的名字。

富翁正在迷惑之际，海明威说：

“富翁先生，我知道你喜欢刮地皮，现在好了，你可以连同我的签名，还有这块地皮，都刮去吧！”

镇上来了马戏团

[美国]阿·马尔兹

作者简介

1908 年生于纽约，父母都是移居美国的东欧工人。曾在耶鲁大学、纽约大学攻读戏剧专业。因同情劳动人民的不幸遭遇而写作，短篇小说《世界上最幸福的人》曾获“欧·亨利”奖。

与我国著名作家茅盾有着深厚的友谊，对其作品《子夜》推崇备至，也曾将自己的一些作品交给过茅盾，并由后者专门找人翻译出版。

共有 6 部长篇和多部短篇小说问世。《野兽过的黄昏》是他的代表作。

哥儿俩在早晨七点四十五分，就来到了马戏团的场地，发现马戏团还没有来。辽阔的草地上，没有帐篷，没有大象和搞怪动物，没有穿着亮晶晶的紧身衣的少女们，没有镇上传说的关于马戏团的其他东西，只是空荡荡的，七岁的艾伦失望地从心底里发出一声悲叹：“八成不会来啦！”

十二岁的艾迪冷静地回答：“别傻啦。广告上说是星期六，对不对？”他想了一会儿，又说了一句：“咱们早来很好，咱们准能找到工作。先来的先雇用。懂吗？”

“艾迪，他们会不会耍我？”

“这问题你要问多少遍？你这个傻瓜，我怎么知道？”艾迪真想这么回答，可是他自己也非常担心这个问题，所以就改口说：“我会替你找到工作的，你让我来提好了。”

“肯定有小丑吗？”

“一定有的。”

“你怎么知道？”

“没错儿，我知道的。”艾迪从袋里掏出童子军小刀，打开一叶片。“咱们来玩‘割地皮’吧。消磨消磨时间。”

“小丑最好看了，我特想看，”艾伦嘟哝着说，“还有能打出人来的大炮。要是他们不来，才叫人难受呢。”

他们盘腿坐在草地上，玩起来。虽有一丁点风，可天气不错，太阳已经很暖和了，春天的气息洋溢在空气中：刚割下来的干草和各种野花以及犁过的土地散发出阵阵香味。

除了身高和体重不同，兄弟俩的外貌很相像，两人都是亚麻色的头发，都是蓝眼睛，瘦削、清秀的脸，白色皮肤；两人的身体都瘦高而结实。他们的衣着更显出他们是同胞兄弟：短袖棉布衬衫，颜色虽然不同，裁剪却完全一样；同样是褪了色、穿旧补过的斜纹布裤；同样的运动鞋，边儿都磨破了，用胶布补着。他们一边玩着游戏，一边谈着马戏团——可心里都暗暗地担忧。艾迪从来没看到过大马戏团演出，艾伦连马戏团什么样都没看到过，他俩心里都存在着一个疑虑：这个马戏团今天是不是可以看到。

他俩住在印第安纳农业区中心的一个小村子里。马戏团得几年才能来一次，这天正是马戏团老板认为值得来一次的“演出日”。刚刚贴出这个为时一天的大场面的宣传招贴画，两个孩子就马上跑到他们的母亲那儿，把这个消息告诉了她。她像往常一样，先听他们说完，然后也像往常一样，回答他们说：“孩子，对不起，两张票要花一元二角钱，我可没这份儿闲钱。”孩子们从来不和母亲争论。三年前，当他们的父亲遗弃他们以后，“对不起”和“不行”这些字眼就跟他们生活在一起，轰不走也赶不掉。

但是，这次谈话之后，艾迪紧接着就从一个年纪较大的孩子那儿打听到了一个重要消息：如果你去得早，如果你帮着他们提水，帮着他们安排座位，或者帮着做点其他工作，你就可以免费进去看戏。因此，这两个叫坎贝尔的兄弟带了两片花生酱三明治，用纸袋包着，在七点四十五分就来到了这个地方，渴望着能找到工作。可是他们还没找到工作，却找到了很多为自己担心的理由。人家会不会让一个七岁大的孩子干活，这是艾伦担心的；艾迪却在担心另一个问题。在母亲出去干活的日子，他负责照看弟弟。这一回，母亲是有条件地答应他们出来的：他决不开弟弟。他口头答应了——可是他有一个不祥的预感：他们只会雇他一个人干活，因此他得做出选择，照顾弟弟，还是看马戏呢。放弃看马戏是难以让人接受的；可是，如果让艾伦自己个儿打发这一天，让他独自走一英里多路回家，自己肯定就要挨一顿痛打，晚饭也没的吃了。一边玩着“割地皮”游戏，艾迪一边担忧着。无论他怎样决定，都免不了了一场伤心。

来到广场上的孩子，从八点到八点半，再到九点，越来越多。停止了游戏的坎贝尔兄弟，像两个身在敌国的间谍似地兜着圈子。他们盘问每一个新到的孩子是干活儿免费进去呢，还是买票进去。想干活进去的孩子已经很多了。他们估量着每一个新到的竞争者的年龄、体力以及在这个劳动力市场上可能的竞争。

终于到了十点半，轰隆轰隆的拖拉机拖着一列拖车，预示着第一批堂皇的先驱队终于到了。这些高大的拖车都漆成红色，两旁标着“蓓蕾兄弟马戏团”的白色大字。等待着的孩子们的喉咙里爆发出一阵响亮的、欢快的呼声，他们穿过草地飞奔而来，嘴里高喊：“雇我吧……我愿意干活儿……我力气大。”没人理他们，更没人雇他们，除了有时有人吆喝：“注意……小心点儿……往后站……”越来越多的拖车散布在广场各处，几辆旅行汽车也在随后驶来了，一伙穿着工装裤和斜纹布裤的人从车里跳下来，开始不可开交地忙活着。有些人爬到拖拉机上，开动起重机和打桩机；另有些人把拖车两侧的车板放下来，露出几大捆帆布和一些又粗又大、五颜六色的长杆。

跟其他孩子一样，坎贝尔兄弟急匆匆地从一个忙碌的场所奔到另一个场所，用微弱的童音急切地叫喊：“你们要雇孩子吗……你们要人帮忙吗……你们要我干活吗？”他们被人挥手赶走或喝退，这些人因为已经误了时刻，这会儿正忙得厉害，倒不是不和善。人和拖车越聚越多——紧跟着，一队动作迟缓、奇形怪状的大象来了，一共十四头，每一头象用鼻子卷着前面一头象的尾巴，摇摇摆摆地走着——接着帆布打开了、铺在地上，甚至有几头象也用鼻子来帮着拉拽——这时小哥儿俩的心里失望极了。亚伦叫道：“你瞧，他们不会要我们干活儿的，全是谣言。”艾迪很想劝他安心，但他自己先安不下心来，因此不能给他弟弟什么安慰。在孩子们看来，广场上要做的工作这么多，有这么忙，却放着这些有用的孩子一个也不雇，这实在太可恶了，也太莫名其妙。

依旧隆隆开着的拖拉机，拉回更多的拖车和人。不一会儿，这块广场已成为小孩子们的危险地带。哥儿俩已经几次受到大声警告，让他们走远些。他俩一声不响，闷闷不乐，只好缩到一个冷静的角落里，那些不干活的大象也都排成队并排站在那儿。在那儿，他们遇到了其他孩子，彼此交谈之后，知道谁也没被雇用。坐下来后，他俩瞅着大象，瞅着广场上的忙碌景象，心里越来越忧郁了。

“咱们回家吧。”隔了一会儿艾伦喃喃地说，“我早就对你说了，他们不雇孩子。”

“回家？这儿比家里好玩多啦。回家干吗？”

“不好玩，就不，要是咱们看不到马戏，就不好玩。”

不是看见大象了吗？你干吗不看大象呢？

“大象我看腻啦。我想看小丑。我要是看不到小丑，就不想呆在这儿。”

“不行，你不能回家，你要回家，我就扇你耳光。”

“你不敢揍我。我会告诉妈妈。”艾伦尖叫起来。

“哎，听着，我不会揍你。别耍小孩子脾气了。这儿多好玩，你回家去能干什么？不是还有时间可以找到活儿干吗？”

“我想看小丑。”艾伦嘟囔着说。

已经十一点了，他们打开纸袋，狼吞虎咽地把两块花生酱三明治吃了。现在，更多的孩子跟他们一起坐在广场边，中间还夹杂着几个成年人。有种种流言，说什么一个孩子也不雇，因为马戏团到得晚了，马戏下午演不成了。可一个刚好相反的说法紧跟着来了：为了要在下午演出，需要更多的人帮忙干活。十二点，每一个愿意干活的人都将被雇用，除了一张免费戏票外，还给一块钱。“你瞧瞧，”艾迪得意地嚷道，“我说让你等着的。”艾伦听了也兴奋起来。可十二点到了，依旧没有人被雇用，他又吵着要回家了。

不久，在广场的一角，一座高大的帐篷搭了起来，据说是马戏团人员的厨房，还说需要一些孩子去帮忙安排桌子和长凳。可还是没有人来雇他们，几个走过去询问的比较大的孩子，也立刻被赶开了。关动物的帐篷搭好了，帆布的围墙在风中不住地舞动。随后杂耍帐篷也搭了起来。最后，到了一点钟，所有的旁观者都吆喊起来，因为高大的大帐篷支了起来，这确是个动人的场面——可是这儿没有工作给坎贝尔兄弟或其他孩子们做。场上只有一种惨淡的景象：几个马戏团工作人员跑来，沿着场边隔一定距离打上一些桩子。他们把木桩捶进去，套上绳索，又走开了。

小哥儿俩身子紧挨着身子，默默地一声不吭地坐在地上。三个星期以来，他们一心向往着这个光辉灿烂的日子，谁想到了这一天，却变得如此痛苦。又等了半个小时，一个坐在他们身旁的孩子站了起来，大声说他想去看看那个杂耍场是不是开放了，是否允许买票的人进去。他俩转过身来，像瞅着敌人似地瞅着他渐渐远去的背影，随后又转回身，充满凄凉、悲哀地互相凝视着。每个人开始在他年轻的生命里第一次了解到金钱的可怕的、无穷的魔力。

接下来，他们全都被雇用了。突然，一个满面笑容的、高大的家伙站在他们面前，他穿着一套脏不啦叽的蓝哔叽服装，秃脑袋的后脑勺上斜顶着一顶巴拿马草帽，一条鲜艳的领带在风中微微飘动。他把两个手指搭在口中，打了个尖利的唿哨，哈哈大笑地看着一长排孩子发愣的神情，随后高声喊道：“你们有谁要看马戏吗？孩子们。”从五岁到十六岁，大约有八十多个孩子，一齐跳起来，异口同声地叫嚷回答说要看。那个家伙笑了笑，又尖声打着唿哨要他们静下来，然后说：“我觉得你们是想看的。来，靠近点。”孩子们钻过围绳，围住了他。忽然，他指着艾伦说：“喂！你，小子——几岁啦？”

艾伦很快地、结结巴巴地撒了个谎：“八岁。”

“好的。我只要知道你年纪大过两岁就成，两岁以下的孩子我们可是不用的。”

孩子们爆发出一阵赞赏的笑声。那个家伙跟着他们一起笑了起来，随后突然严肃下来，迅速地打着唿哨要他们安静。“乖乖地听我说，孩子们，不再说笑话了。”现在，他用略有点严厉的目光盯住他们的脸，但他薄薄的大嘴角上还带着一丝笑意。他举起一张褐色的纸片。

“开演的时间一到，我就给你们每人一张这样的戏票。你们可以免费进去看戏。我要你们帮着拉几根绳子，因为今天刮风，这就是你们要干的活儿。然后么，你们得帮着安排座位。也许你们得工作一个钟头，也许一个半。”他又指着艾伦，“你的力气跟大孩子一样大？这我不能指望了。当然，如果你们全是大孩子，对我说来更好，可你们不是。不过，只要你好好干活，你们就可以拿到一张戏票。”

“我愿意好好干。”艾伦热烈地叫道。

“我也愿意干。”一个五岁的孩子响应着。

“很好，非常好，你们这些孩子今天运气真好。往常的时候，我们只要二三十个孩子就够了，因为我们跟火车联络得好，动手得早。可今天我们来晚了，所有的孩子我们都要。”孩子们欢呼起来。他顿了一顿，又接着说：“可是你们听我说，我得公事公办。什么样的把戏我都门儿清。在马戏团我呆了十六年，可是监督小孩子倒有九年了。我的名字就叫‘监察

员’。有什么事你们要问，就叫‘监察员’。有些孩子才干了三十分活，就躲到帐篷下面，随后来向我要票，他们可拿不到。还有些不规矩的孩子，没干到开演时间就想离开，他们也拿不到票。甚至有些孩子根本没在这儿，可两个钟头以后也来要票，说是跟你们一样干了活。可惜他们不知道我的为人。公事公办。戏票我是不会白给的。你们知道我为什么当监察员？因为我记得每个人的面孔。你们每个人的面孔我刚才都仔细瞅了瞅，谁说他在这儿干了活没用，除非我的两只眼睛在这儿亲眼看到了他。你们明白吗？”

孩子们高喊着说他们明白了，并且已经准备好了。

“好吧，那么来吧。”监察员咧着大嘴，微笑着、跳跳蹦蹦着向关动物的帐篷那儿跑去。紧紧跟着那群奔跑着的孩子的坎贝尔兄弟俩，眼睛里都闪烁着喜悦和得意的光芒。监察员带着孩子们跑到约莫四十码以外的那个帐篷时，自己的胸脯一起一伏，气喘吁吁，不断从他的两边太阳穴滚下来的汗珠，顺着肥胖的两颊直流。他兴高采烈地笑着说：“我知道……我自己不能跟你们孩子那样跑。可你们要知道……我们实在到得太晚了。昨天晚上还在下大雨呢……”忽然，他伸出又短又粗的食指朝他们指划着，高声叫起来：“你们懂吗？今天下午快演不成戏啦，除非你们把活儿干得又快又好。你们得加倍努力才行。”他把两个指头插在嘴里，尖声打了个唿哨，叫道：“劳瑞，你人到哪儿去了？不是叫你管着绳子。”

一个比较年轻的人，从关动物的帐篷里跑了出来，他的头发乱蓬蓬的，脸也没刮，穿着污秽的卡其工装裤。手指着飘动着的帆布，监察员怒冲冲地责备地问：“我早叫你拉好绳子的。你要它被风吹下来吗？”“我也不能什么都干啊。”他气呼呼地回答说。“乔叫我去给那些羚羊铺草。”

“乔怎么啦，他许配给羚羊啦？我不会感到奇怪的。你快点把这些绳子扎紧，要不风会把帐篷吹倒的。你们这几个，”他伸出两臂，对包括坎贝尔兄弟在内的六个孩子作个手势，“你们几个孩子跟我的朋友劳瑞在一起，听他吩咐。”

“等会儿，就不能留几个大一些的？”劳瑞有些不高地问。这六个孩子中，只有一个十五岁的孩子身体比较结实，其余五个年纪都很小。“留几个力气大的行么？”

“我还得把那些个椅子搬进去呢，又不是只有这一个帐篷。你觉得五千把椅子会自个儿生脚走进来吗？”他转身向这几个孩子说。“在这儿，你们干完了活儿，马上到帐篷里来。我给你们戏票……来，孩子们。”监察员跑着走了，其余的孩子跑步跟在他后面。

“哈，嘿。”艾伦对他的哥哥骄傲地低声说道。“我不算小，我早就跟你说过了。”

“准备加油干吧，”艾迪忠告说。“咱俩得干在别人前面呢。”

“好了，你们这些个苦力，三个一边，最小的孩子靠近我，站在绳子两边。”劳瑞又是尖刻又是幽默地说。这群孩子立刻站好位置，热切地攥紧粗重的绳索。弯腰俯在低低的木桩上的劳瑞，正在熟练地解开一条一端系着帐篷、另一端拴在桩上的绳索的结扣儿。他用绳子在桩上打了个活结，用两手攥着。“好了，拉！”孩子们用力拉，劳瑞也使劲一抽。“使劲儿！拉！”他们又拉着，眼看帐篷慢慢绷紧了。“使劲儿！拉住！”他在桩上迅速套好绳子，打了个结，又走向另一个木桩。在等着他解结的时候，艾伦兴奋地对旁边的艾迪悄声说：“问问他马戏里有没有会玩把戏的狗。”

“嘘！可别去麻烦他。”

“拉！”命令来了。“使劲儿……使劲儿拉……拉！”他们拉着。

他们从第二根木桩走到第三根，第四根，第五根。哥儿俩很快就对他们所干的活儿失去了兴趣。如此费劲拉一条粗麻绳，帐篷又给风刮得直晃荡，这是很较劲儿的重活。绳子风吹日晒多年了，起了麻刺儿，刺痛着、摩擦着他们的皮肉，他们娇嫩的手掌没过多久都被磨破了。艾伦的手指发疼，胳膊也开始沉重起来。一眼望过去，一长溜双排木桩看不到头。而劳瑞的命令又下个不停：“拉！拉！使劲儿！”

“我的手很疼！”忽然，艾伦叫了起来。

“吐点儿唾沫在手上，”劳瑞劝他说。“别让手发烧。”

孩子们都在掌心上吐了唾沫，重又鼓起劲儿来继续干活，可是这种劲儿也维持不了多久。他们发现，在手掌上吐唾沫并不顶事，手掌在继续发红，而且越来越疼。拉的时候，他们就不像以前那么有力，花在每一条绳上的时间也比较长了。“用身子倚着绳子，”劳瑞说，“使劲儿拉，懂吗？”

埋头在一大堆绳索和木桩中间，孩子们的呼吸急促起来，咸咸的汗珠不断流进他们的眼睛，因而他们的眼睛不住地眨巴着，因为用力过度，他们的两腿在索索发抖。他们只习惯于做剧烈的游戏，却并不习惯于做劳苦工作，他们年轻娇嫩的身体渴望着休息。“拉！使劲儿拉！”

又喘又累的艾迪·坎贝尔开始焦急起来。因为自己感到疲劳，所以更为他的弟弟担忧。要是艾伦停止工作，就会马上给开除掉。如果真的发生了这样的事，他可怎么办呢？尽管很怕劳瑞，但他却突然勇敢地问道：“先生，我们可以休息一会儿吗？”

“才干了一半呢，孩子。”劳瑞伸直身子，同情地笑着说。

那个十五岁的大孩子在他粗大的掌心里吐了口唾沫，骄傲地说：“我不累。”

“嗨，你不累，我可累呢。”劳瑞对他说。“好，休息一下。”他抬起头来，凝视着蓝色的天空，笑着说：“在马戏团工作的人，都应该先检查一下脑袋。我讨厌这刮风天，可别刮风啊，我宁可下雨。”

“怎么样？你觉得。”艾迪焦急地低声问弟弟。

“我累死啦。”艾伦承认说。

“我也是，可你该不会停下来吧？”

“哼，不会的，我要看小丑。”

“这才是好样的。”

“艾迪，你的手疼吗？我的手都起泡了，疼得厉害，你瞧。”

“我的手也疼，可是你不会停下来不干吧？咱们已经干了一半啦。”

“嗯，不，我不会停下来的。”

“先生，您知道现在几点钟啦？”另外一个孩子问。

“两点过一点儿。孩子们，咱们开始吧。”

“马戏在两点半开演，对吗？”

“在这个季度，从来没这么早开演过。怎么也得四点开演，我觉得。”

“那么，您知不知道我们可否去瞧瞧杂耍吗，瞧瞧那些搞怪动物什么的？”艾伦急切地问。

“我们的戏票包不包括这些？”

“这我不知道，我又不是管这个鬼马戏团的，”劳瑞尖刻地回答说。“来，拉吧，拉！使劲儿拉！”

他们继续干着活，艾伦累了，后来乏了，最后精疲力竭，浑身疼痛。艾迪喘着气低声鼓励他说：“加油啊，弟弟，就剩几根啦，弟弟。”可是他没有力气回答。他发现，自尊心和欲望都对付不了发烫的手和沉重的胳膊。他停了下来，不干了。

“干下去吧，啊，”艾迪急切地恳求说。“我求你。”

“我干不了了。”

“我看你还是坐下来吧。”劳瑞气哼哼地说，“反正你也干不了什么活儿。”

“你会拿不着戏票的，艾伦，”他的哥哥绝望地叫道，“请您让他干下去吧，先生。”

“嗯，别说啦，要是你担心票子，就别去想它好了。”劳瑞说，“你以为我会去打小报告吗？你把我看成什么样的人啦？”他又对艾伦说：“你跟我们一起行动，这样监察员就看不出来。来，拉吧，孩子。”

“啊，谢谢您。”艾迪叫道。